

证券代码：301265

证券简称：华新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7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5月4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辉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辉女士原定任期为2021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15日，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担任的职务。辞职后，李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鉴于李辉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辉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李辉女士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李辉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履责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